

大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五版）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(1类1项)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1. 城市生活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的监督检查2. 城市环卫企业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1. 城市生活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企业； 2. 城市环卫企业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（市）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部门	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第五条、第三十五条	普遍适用	